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4-17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4日以微信形式发出，由于本次审议事项紧急，经全体董事确认，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上午9时在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武汉京山轻机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3.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拟实施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会议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了《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 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制定了《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公告的《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启动、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 办理已死亡持有人的继承事宜, 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 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3) 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资金、证券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购买的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4) 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5)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 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 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收到持有公司 20.86% 股份的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向董事会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京源科技提议将《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